

关于举办第十七届“挑战杯”广东大学生 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校赛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由团省委、省学联联合相关单位，共同举办的第十七届“挑战杯”广东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将于 2023 年 3 月至 5 月开展。为做好本次赛事的组织及参赛工作，现决定开展校级预赛，请各二级学院根据通知文件精神，认真组织做好学生参赛的专业指导与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参赛作品类别

本次竞赛共设置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、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、科技发明制作三个类别。

1. 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：分为机械与控制、信息技术、数理、生命科学、能源化工 5 个组别；

2. 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：分为发展成就、文明文化、美丽中国、民生福祉、中国之治 5 个组别；

3. 科技发明制作：分为机械与控制、信息技术、数理、生命科学、能源化工 5 个组别。其中，科技发明制作（A 类）指科技含量较高、制作投入较大的作品；科技发明制作（B 类）指投入较少，且为生产技术或社会生活带来便利的小发明、小制作等。

二、学生参赛条件

全校在校学生。

三、参赛截止时间

作品网上申报及纸质版材料提交截止时间为3月15日上午11点,逾期不予受理。

四、申报办法和程序

(一) 作品申报

1.各二级学院积极组织院内选拔,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参赛作品类别,并择优推荐不少于20项作品。

2.所有参赛作品均须通过官方竞赛平台(<https://www.gdqncxycy.com/>;平台将于3月1日前上线)注册账号并进行申报。申报时须在作品内容中隐去参赛学生和指导老师姓名、学校名称、校徽和其他可能透露参赛高校及个人资料的信息。

3.竞赛平台将于3月1日开放账号注册及作品申报功能,于3月20日24时关闭账号注册及作品申报功能,逾期未报视为放弃参赛资格。

4.毕业设计和课程设计(论文)、学年论文和学位论文、在国际竞赛中获奖的作品、获国家级奖励的作品、往届“挑战杯”广东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获奖作品等均不在申报范围之列。

(二) 作品要求

1.作品须符合第十七届“挑战杯”广东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章程(草案)(详见附件2),第三章“参赛资格与作品申报”中的要求。

参赛作品分为个人作品和集体作品。个人作品不超过3人、集体作品不超过10人。

2.请认真填写《作品申报书》(附件4),并在相应的栏目签具意见和盖章,参赛作品的《申报书》以及相关作品文本,打印一律用A4纸竖开双面打印、装订,一式四份,同时报送电子版至电子邮箱,纸质版交至团委处。

3.科技发明制作类作品暂不需提交实物或模型,待进入终审决赛后,再提交。但应提供图表、曲线、试验数据、原理结构图、外观照片等相关支撑材料,以便书面评审。

4.学术论文、社会调查报告及所附的有关材料必须是中文(若是外文、请附中文本),请以4号楷体双面打印在A4纸上,附于《申报书》后,论文不超8000字,调查报告不超15000字。

5.《申报书》A1、A2申报表中“院、系负责人或导师意见”栏目,请指导老师签名;“D推荐者情况及对作品的说明”表格,推荐人应具有副教授(含)以上职称。

6.请各二级学院认真填写《广州应用科技学院第十七届“挑战杯”广东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院级推荐作品汇总表》(附件3),并以学院为单位将此表格和作品于3月15日上午11:00前报送到学校团委处,电子版命名为“学院+挑战杯竞赛作品申报书”(电子版和纸质版均需要上报)。

五、校内评审

校团委将组织校内专家评审,入围校内复赛的作品需进行现场答辩(时间另行通知)。团委根据答辩结果评选出校内奖项,并于3月25日前择优推荐22项作品参加全省复赛。

六、奖项设置

校赛奖项设一等奖4项,二等奖6项,三等奖12项,

优秀奖若干；校赛获奖均可按照相关标准申请“第二课堂”学分。

联系人：刘晓丹

联系电话：17620801825

电子邮箱：gdstunion@163.com

联系地址：学生发展与服务中心团委

竞赛平台：<http://gd.tiaozhanbei.net/>

- 附件：1.关于举办第十七届“挑战杯”广东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的预通知
- 2.第十七届“挑战杯”广东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章程（草案）
- 3.广州应用科技学院第十七届“挑战杯”广东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院级推荐作品汇总表
- 4.第十七届“挑战杯”广东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申报书（模板）

